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辞去职务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总经理辞去职务情况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 LI ZEQUAN 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的书面报告，LI ZEQUAN 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原定总经理任期为 2022 年 6 月 8 日至 2025 年 6 月 7 日），其辞去总经理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LI ZEQUAN 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的书面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公告日，LI ZEQUAN 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LI ZEQUAN 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 LI ZEQUAN 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甘德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三、备查文件

- 1、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关于辞去总经理职务的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6日

附件：

甘德宏先生简历

甘德宏，男，1965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学学历。1980年起从事机械相关行业，1988年创办大邑建机修配经营部；1995年4月创立大邑建工厂并任厂长；2004年5月与配偶张文秀共同创立大宏立有限，并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21年4月任大宏立总经理，2013年7月至今任大宏立董事长；现兼任大邑县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主席（会长）、成都非公企业学院理事长，成都市机械制造业商会会长。

截至公告日，甘德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441,338 股，通过西藏大宏立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349,130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72248%。甘德宏与张文秀系夫妻关系，甘德宏、张文秀系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西藏大宏立实业有限公司为其夫妇控制之企业，甘德宏与高级管理人员甘德君系胞弟关系、与高级管理人员甘德忠系堂兄弟关系，除前述情况外，甘德宏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